

学习贯彻生态环境法典特别策划

法典护航美丽中国 之十四



深入贯彻实施生态环境法典 推动环境资源审判高质量发展

最高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 杨临萍

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

前沿法评

大法官评论

生态环境法典是我国第二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法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引领，紧紧围绕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建设目标要求，对现行生态环境法律制度规范进行了系统整合、编订纂修和集成升华，是一部具有中国特色、体现时代特点、反映人民意愿、系统规范协调的法典。人民法院是学习贯彻实施生态环境法典的重要主体，要切实肩负起贯彻好实施好法典，以更高起点更高要求服务保障美丽中国建设的历史使命和法治责任。

一、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生态环境法典颁布施行的重大意义。法律是治国重器，良法是善治前提。生态环境法典将党的十八大以来生态文明建设理论、制度、实践成果以法典化的方式确定下来，对于在法治轨道上推进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生态环境法典是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的坚强法治根基。中国式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对生态文明建设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生态环境法典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系统呈现党的十八大以来生态文明建设的理论、制度、实践成果，对于进一步彰显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指导地位，确保生态文明建设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具有重大意义。

生态环境法典是推进生态环境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基本法典。坚持全面依法治国要求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制度化、法治化轨道，建立健全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生态环境法典的颁布对

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产生重要影响，形成以生态环境法典为统领、相关专门法律共同组成的生态环境法律部门，对以法治方式推进生态环境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具有重大意义。

生态环境法典是人民法院服务保障美丽中国建设的基本法治遵循。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党的使命宗旨的重大政治问题，是关系民生福祉的重大社会问题。生态环境法典积极践行党的宗旨，认真倾听人民群众的意见和呼声，明确要求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有力推动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为在党的绝对领导下，人民法院以法典为据做好生态环境资源审判执行工作，切实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让美丽中国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提供了基本法治遵循。

二、落实法典要求，准确把握环境资源审判高质量发展新任务。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生态环境法典是对既有生态环境法律规范的体系化重构，也对环境资源审判工作提出了诸多新要求。人民法院要落实法典要求，准确把握法典化时代环境资源审判高质量发展的新形势新任务，为法典全面实施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一是要扎实做好法典总则编的贯彻实施工作。法典总则编确立了生态环境领域的基本原则与基础性、综合性法律制度，其内容涵盖党的领导、立法目的、生态环境定义、基本原则等根本制度，以及监督管理、规划、标准、监测等通用规范，特别是第三十一条至第三十

三条，系统建构了“专业审判+多元诉讼+协同治理”三位一体的生态环境司法保障体系。人民法院要深刻把握法典的立法宗旨，以理念更新引领司法实践，努力实现办理生态环境资源案件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有机统一，做实最佳生态效果。要深入推进生态环境专业化审判机制建设，健全专门审判机构，优化生态环境资源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归口审理模式，探索完善跨行政区划案件管辖制度，全面提升环境资源审判专业化水平。要持续深化政法司法协同，拓展协作领域，丰富联动方式，推动生态环境行政执法与司法裁判在理念、标准、尺度上深度融合，增强生态环境系统治理与整体保护合力。

二是要扎实做好法典污染防治编的贯彻实施工作。污染防治是生态文明建设的主战场，也是人民群众感受最直接、反映最强烈的重点任务。法典污染防治编实现了从“分散立法”到“体系规范”的重大提升，体现了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的立法导向。人民法院要准确把握污染防治编的体系性、创新性与实践性特征，依法公正高效审理各类污染防治案件。要持续深化大气、水、土壤等传统领域案件审理，助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依法审理涉固体废物、噪声、放射性污染源防治案件，加大对生态环境违法犯罪打击力度；依法稳妥审理涉化学物质、新型污染物、电磁辐射、光污染等新类型案件，积极探索司法裁判规则。要坚持司法为民，聚焦露天焚烧秸秆、餐饮油烟、恶臭异味等老百姓“家门口”的突出环境问题，用好用足法典赋予的裁判依据，以司法裁判推动解决民生痛点，切实提升人民群众在生态环境领域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三是要扎实做好法典生态保护编的贯彻实施工作。生态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关系国家长治久安的“国之大者”。法典总则编将维护生态安全明确为立法目的，在污染防治编强化风险防控，

在生态保护编系统构建保护制度，在法律责任和附则编配强法律责任，彰显了生态安全在法典制度体系中的重要地位。人民法院要深刻把握维护生态安全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要求，牢固树立和践行“山水林田湖草沙是生命共同体”的系统治理理念。要全面落实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三水统筹”、陆海统筹等制度要求，坚持一体保护和系统治理。要聚焦生态系统、自然资源、物种和重要地理单元等重点保护领域，准确适用预防性司法措施，健全生态环境修复机制，加强跨区域域司法协同，积极服务构建从山顶到海洋的保护治理大格局，切实防范生态风险，坚决筑牢国家生态安全司法屏障。

四是要扎实做好法典绿色低碳发展编的贯彻实施工作。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是贯彻新发展理念、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必由之路。法典确立了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的立法目的，明确了绿色低碳发展的基本原则，创新设置绿色低碳发展编，将国家“双碳”目标、气候变化应对举措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提升为刚性的法律规则，依法稳妥审理涉碳排放权交易、新能源开发利用、绿色金融等新兴领域案件。要深入研究涉碳市场机制、用能权交易规则、生产者延伸责任、绿色低碳义务范围及相关法法规制、破产程序环境债权清偿等前沿法律适用问题，通过司法实践维护法治统一，规范自由裁量权，完善裁判规则体系，助推经济社会绿色低碳转型与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并进。要统筹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以制度性开放引领国际生态法治建设，加强气候变化应对领域司法国际合作，服务保障我国参与国际碳市场规则、绿色金融标准等对话与规则制定，为构建公平合理、合作共赢的全球生态环境治理体系贡献中国司法智慧与法治力量。

五是要扎实做好法典法律责任和附则编的贯彻实施工作。法律责

任和附则编围绕法典确立的禁止性、义务性规定，结合生态环境领域执法司法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对相关法律责任规定进行平移、择取、归并、提炼，形成全面、严格、合理的法律责任体系，并专章规定“法律责任通则”，对归责原则、追责时效、责任竞合、责任折抵、法律衔接适用等作出统一规范。附则部分进一步明确了法典与其他法律的关系及监管体制衔接，为生态环境法治体系的协调运行提供了制度依托。人民法院要全面把握法典责任体系的整体框架与规范逻辑，在刑事、民事、行政法律责任一体规定的体例下，准确识别具体责任规范属性，结合规范位置、条文表述及其与相关法律法规的关系等进行体系化解释和精准适用。要推动司法理念从“单行法思维”向“法典化思维”、从“碎片化保护”向“整体化治理”的深刻转变，以系统思维开展司法解释与漏洞填补。要高度重视法典与相关法律法规的衔接适用，在“适度法典化”编纂模式下妥善处理“双法源”并行问题。要关注生态环境法典与民法、刑法、行政法、诉讼法等部门法的关系，适时引入相关法律法规的原则、价值和法理进行目的解释，维护法治的统一与权威，切实将法律责任制度的威慑力、救济力和规范力转化为生态环境治理的实际效能。

三、聚焦法典实施，着力锚定环境资源审判理论研究新课题。理论是实践的先导，思想是行动的指南。生态环境资源审判要聚焦法典实施，坚持问题导向与实践导向，着力锚定法典化时代环境资源审判理论研究新课题，夯实生态环境司法的理论根基。

一是要加强生态环境独立法律部门的理论研究。生态环境法融合公法与私法、实体法与程序法、管理性规范与裁判性规范于一体，体系复杂，内涵丰富，对作为独立法律部门的理论研究的系统性、融合性、创新性提出了更高要求。法典在绿色低碳发展领域多为原则性、引领性规定，相关专门立法尚待完善，亟需理论界开展前瞻研究，作出全新制度安排。同时，法典系统整合了三十余部生态环境类法律，还有二十余部法律与法典

同时适用。如何体系化处理法典与现行法律的关系，无先例可循，也不能简单套用“新法优于旧法”“特别法优于一般法”等传统规则，而需在法理上深入探索，创新法律适用逻辑。要积极回应增设生态环境法律部门的最新动向，加快构建体现中国特色、融通中外、逻辑自洽的生态环境审判自主理论体系。

二是要强化司法解释立改废释的理论支撑。最高人民法院党组高度重视生态环境法典学习贯彻实施，专门印发《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的通知》，要求加强审判指导，系统开展调研，做好生态环境及相关领域司法解释立改废释，确保法典实施前后法律适用平稳衔接、审判工作有序推进。要重点加强对法典新增制度、重要条文及与人民法院审判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规范的研究阐释。要深入开展法典贯彻实施工作的调查研究，系统总结各地法院在适用法典中形成的有效经验与典型案例，科学研判法律适用难点、裁判规则衔接、新旧法过渡等实际问题。要推动形成符合法典精神、贴近审判需要、体系完整协调的生态环境司法解释规范体系，为环境资源审判高质量发展持续注入理论动力。

三是要回应审判实践发展的理论需要。要深入生态环境案件范围的理论界定，科学厘清“生态环境”概念的法律内涵与外延，推动环境资源审判聚焦主责主业，实现案件审理范围的清晰化、规范化。要系统构建生态环境权益理论体系，明确生态环境权益的具体指向、权利内涵、适用规则和保护路径，推动形成类型化、层次化的生态环境权益保护与损害救济体系。要强化生态环境责任多元追责机制研究，完善法律责任整体适用、诉讼程序衔接、办案治理协同规则，不断提质增效。要强化生态环境涉外法治研究，围绕跨境生态纠纷解决、气候变化司法应对、国际环境公约适用、跨国组织环境犯罪惩治等问题，主动参与国际规则制定，不断提升我国在全球化环境治理中的司法话语权与规则引领力。

树立和践行

正确政绩观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助力执法办案提质增效

李红芬

在“十四五”开局起步的关键节点，党中央决定在全党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号召和激励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正确政绩观是审判权公正高效运行的价值基座，其蕴含的“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总要求，是审判机关推进政治铸魂、业务争先、队伍强基的关键认识和方法论。人民法院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将为民造福作为最大政绩，把“如我在诉”意识镌刻在每一个案件办理、每一次司法服务中，以钉钉子精神推动法院工作开创新局面。

举旗定向、正本清源，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人民法院是党绝对领导下的政治机关，必须把“强党性”作为必修课，切实凝心铸魂、固本培元。要在深学细悟中夯实思想根基，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重要论述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实践要求，从理论上和实践上深刻认识正确政绩观对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极端重要性，把立党为公、执政为民贯穿审判工作全过程，深刻认识“小案背后也有大政治”，关系到“大民生”。紧紧围绕“夯基、务实、出实绩”工作主线，跳出审判看审判，对标上级法院和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主动聚焦服务扩容提质、文旅融合发展、安全生产及文化遗产保护等重大工作部署，切实打通审判履职服务保障上级重大决策部署的“最后一公里”，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服务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实际成效。大力开展模范支部建设，持续深化“一支部一品牌”建设，探索与部门职能、业务特点相适应的党建工作模式，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

自我革命、转变理念，以求真务实的态度促推提质增效。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必须实事求是、求真务实，来不得半点虚浮。人民法院是党领导下的司法机关，必须坚持实事求是，遵循司法规律，始终把公正高效权威的司法审判工作放在首位，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案件是办出来的，也是管出来的，要敢抓敢管、善抓善管，通过精细化管理和常态化督

导，管好重点案件、重点环节、重点领域和重点人员，强化日常审限管控和节点预警，在平时下功夫，以平稳有序的办案节奏保障审判质效。院长要亲自查、带头抓，分管院领导要具体抓、深入抓，庭长要直接抓、常态抓，压实“四类案件”全程监管责任，充分运用人民法院案例库与法答云平台，强化类案检索、质效管控与业务赋能，全面提升司法裁判的精准度与公信力。

精准定位、规范履职，努力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人民法院践行正确政绩观，必须坚守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工作主线，实现案结、事了、人和、心顺，做到守正道、务实功、求实效、担重任。要校准为民坐标，筑牢思想根基，做实“如我在诉”和“如我在执”意识，将“以人民为中心”深度融入司法决策、案件办理、服务保障全流程，引导干警把群众的烦心事、揪心事、操心事当作“自家事”，让人民群众拥有实实在在的获得感。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大力推进要素式起诉状、答辩状应用，健全现场立案、网上立案、跨域立案等便民立案模式，畅通12368诉讼服务热线“不立案”投诉渠道，深化诉讼服务品牌建设，探索设立便民服务中心，建立涉企案件绿标签制度，加强涉企案件“立审执破”一体化衔接协调，打造“接件即审、快审快裁”办理机制。持续推动诉讼服务下沉人民法庭，全面实现线上“一网通办”、线下“一站服务”，完善在线法庭运行机制，方便当事人就近参与诉讼。加强涉婚姻家庭、教育、医疗、养老、住房等民生领域司法保护，加大财产保全引导力度，积极开展实地走访、巡回审判，让裁判更加贴近群众朴素正义观，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守正创新、担当作为，主动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必须牢固树立高度自觉的大局意识，自觉从大局看问题，把工作放到大局中去思考、定位、摆布，做到正确认识大局、自觉服从大局、坚决维护大局”。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关键是增强大局意识，做到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要立足本地经济社会发展特点，抓好党和国家重大决策部署落实。跳出“就案办案”，主动将审判工作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例如，近年来焦作法院建立重点任务过程监管体系，探索发布一批案例、开展一项活动、出台一项机制，打造一个品牌“四个一”成果转化机制，始终确保司法审判与中心工作同向发力。贯彻落实民

营经济促进法，深入参与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行动，依法惩治侵害企业主体行为，准确把握非法经营罪适用情形，坚决防止和纠正滥用行政、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加强知识产权案件集中管辖法院建设，不断完善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知识产权协作保护机制，聚焦新能源、绿色食品、汽车零部件等本地优势产业，通过司法裁判支持引导企业提升技术标准，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制定修订。健全规范涉企执法司法长效机制，定期发送涉党政机关民事案件分析报告，强化涉企案件善意文明执行，充分评估企业情况，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不利影响，依法纠正涉企过罚失当行为，加强对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措施的司法监管，加大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力度，及时有效保护企业合法权益。

严管厚爱、强基固本，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法院铁军。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业绩都是干出来的，真干才能真出业绩、出真业绩。我们要把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作为推动干部在其位谋其政、主动担重担难的原动力，引导广大干警苦练内功强本领、放开手脚干事，更好地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将正确政绩观教育常态化融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青年干警座谈会等各类学习场景，引导干警把群众满意度作为检验工作的根本标准，让司法权始终为人民谋利益。要着重开展专业化、实战化培训，全面提升干警的法律适用、庭审驾驭、裁判文书说理、数字化知识和群众工作等能力素质。要健全完善干部人才能力的培养、选拔和使用机制，搭建岗位练兵、业务竞赛、案例研讨平台，持续深化青年干警人才库建设，实施干警培养“青蓝计划”。例如，焦作法院坚持双导师帮带，中院优秀青年干警在基层法院锻炼期间，中院资深法官担任业务导师、基层法院院领导担任实践导师，引导干警在复杂案件办理、重大任务攻坚中锤炼本领，着力打造一支懂法律、通民情、善办案的高素质司法队伍，为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要大力开展法院文化建设，以焦作法院《和·山》文化为依托，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帮助干警解决实际困难，构建“根治心坎沃土、赓续优良传统、彰显时代精神、融入审判实践”的焦作法院文化品牌矩阵，不断汇聚干事创业、担当作为的强大合力。

(作者系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这声“妈妈”，小范喊了五年

本报记者 张晓静 本报通讯员 桑妮



初夏的一个晚上，路灯已将树影拉得细长。忙碌了一天的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法院法官张凯月没有回家，而是提着一袋崭新的书籍和文具来到一个小区里，熟门熟路地敲响了一扇门。

“法官妈妈！”10岁的小范个子蹿高了不少，一进门就挥着手朝她跑来。看着眼前自信阳光的少年，张凯月很难将他与五年前蜷缩在火灾废墟里的“小黑孩”重叠在一起。这已经是她第五年和小范的“六一”约会了。时间拨回2022年3月27日深夜。一场大火将小范家的房屋烧得焦黑残破。当消防队员踹开变形的房门时，小范正蜷缩在厕所角落，冻得牙齿打颤。“我把家烧了，爸爸妈妈是不是不要我了？”他沙哑的声音里满是恐惧和自责。

原来，小范的父母早已离世，他跟随母亲生活却长期无人看管，此前就曾多次走失，还险些从阳台坠落。

次日，在社区工作人员陪同下，小范的家人来到法院申请变更抚养权。

初见小范时，张凯月蹲下问起他的名字。小范却始终低着头，手指反复抠着发黑的指甲缝，说“这不重要”。

张凯月慢慢拂去他肩头残留的灰尘。“小朋友，在我们看来，每一个孩子都很重要。”小范缓缓抬起头，失神的眼睛里蒙上一层水雾，小声说出了自己的名字。

厘清案情后，张凯月依法将小范的抚养权变更至更具监护条件的父亲名下，同时向小范父母严肃释明急于履行监护职责的法律后果，并当场发出《家庭教育指导决定书》。

但在她心里，法槌落下从来不是案件的终点，孩子的成长才是更重要的答卷。

于是，一场跨越五年的“缝补”工程悄然动工。结案后的第三天是小范的生日。张凯月提醒小范父母别忘了给孩子过生日。可当她晚上赶到小范奶奶家时，依旧不见父母的身影。昏暗的客厅里，只有奶奶和小范两个人默默坐着。

当看到张凯月提着奶油蛋糕和卡图书包走进门时，小范从门缝里探出头，怯生生地喊出了第一声“法官妈妈”。

从那以后，张凯月向自己承诺，每年的生日和“六一”儿童节都要陪伴小范。2022年“六一”，她陪小范读绘本；2023年开学前，她送去四季衣物和文具；2024年、2025年，她依旧按时赴约。她每季度都会和小范的父母通电话，督促他们履行监护职责，分享科学的教育方法。五年里，她的办公抽屉里总备着小范爱看的绘本，手机相册里记录着他的成长瞬间。

有人曾不解地问：“一个案子审结就完了，何必耗费这么大精力去管一个孩子的‘闲事’？”她坚定地回答：“案子是办完了，但他的人生还在继续。法律不仅有雷霆万钧的力度，更应有春风化雨的温度。”

如今的小范，早已不是五年前那个沉默寡言的小男孩。看着小范挺直的脊梁和明亮的眼眸，张凯月知道，这件关于“成长”的衣裳，她还会继续补下去。